第 一 编

史前宗教与古代宗教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第一章　史前宗教（自然宗教）

一、旧石器时代早期的人类尚无宗教观念

一般认为，古猿进化成人的最主要标志是劳动生产工具的制作。而人类最早制造和使用的工具是石器。考古学者把使用石器的这段人类历史称作石器时代，同时又根据石器制作的水平，进一步从中分出旧石器时代和新石器时代①。所谓旧石器时代指的是距今 2、3 百万年前至 2、3 万年前的这一漫长历史岁月，其中尚可分为早、中、晚三个时期。

旧石器时代早期的人类化石中，距今 40—50 万年前的北京猿人最具代表性。北京猿人的平均脑容量为 1043 毫升，脑褶纹较之古猿明显增多，大脑皮层上语言区部位隆起，说明已产生初级的语言能力。但是根据下颚骨化石判断，北京人还不能发出多音节的清晰语言。他们的语言只能用一些区别不大的语音构成，即使表达最简单的思想，也必须用面部表情和身体的动作来辅助。人类的思维需依靠语言的词而进行。根据解剖学分析，北京猿人不可能有完整的语词，所以，他们的思维能力一定十分低下，以至于不可能形成具有抽象思维的宗教观念。

①如作更精细的划分，在旧石器时代和新石器时代之间还可划分出一个中石器时代

北京猿人制造的石器，属于旧石器时代早期，形制比较简单，制作也粗糙，还不可能摆脱像动物那样依赖于自然环境的状况。因此，那时的人们不可能有完全独立于自然的自我意识，在自我意识极低的情况下，是不可能产生宗教观念的——即使是最原始的宗教观念。

北京猿人的骨骼化石，先后发现大约有四十多个属于不同年龄、性别的个体。在发掘的现场，人类学家注意到一个极有意义的现象：北京猿人的尸骨没有人为性目的的置放。北京猿人对于死者尸骨随意弃置的现象，说明当时的人类，还没有认为死后他们的“灵魂”将到另一个世界“生活”的观念，因为一定的葬式总是和最早的宗教观念——灵魂观相联系的。

以上从考古学、人类学、语言学诸方面说明，以北京猿人为代表的旧石器早期的人类是没有宗教观念的。

二、旧石器时代中期呈现的神灵观念的端倪

1856 年，在德国杜塞尔多夫的尼安德特河流域附近的一个洞穴里，发现了一个比北京猿人头盖骨容积大 500 立方厘米的头盖骨。这个头盖骨后来被命名为“尼安德特人”（以下简称为“尼人”）。从这以后，又在其它地区发现了许多具同一时期的人骨化石（约距今 4 万至 10 万年），这些古人类统称为尼人。尼人脑容量增大，喉部发音结明显，语言能力明显强于北京猿人。加上生产力的发展，人类独立于自然的可能增强，因此，尼人的思维发展已经达到了足以产生最初的一些宗教观念的水平。尼人的墓葬不同于北京猿人骨骸随意弃置的状况，有了一定的形制。尼人把死者的遗骸置放成头东脚西。有人认为，这是尼人希望死者回到太阳神所归去的地方——西方，想象死者会像太阳神那样从东方而来向西方而去。这时的人类即使尚未形成灵魂的观念，至少也表明了生者对死者由怀念而产生的关注。这种关注恰恰表达了对逝者永恒存在的想法。

法国莫斯特洞穴中，曾发现一个青年尼人的遗骸。他的头枕在

一块燧石上，身体周围放着七十四件石器，左侧有一柄石斧，头部和肩部还用石块保护着。燧石是远古人类在石器打制过程中经常发出火花的石头。以燧石枕头，大约是想给死者一个光明和温暖的去处。用石块保护尸骸，反映了生者对死者能得到永生的想象。至于在生产力水平极其低下的时代，用这样多的石器给死者作陪葬品，就很难解释为单纯的怀念了。这里已经可以看出，尼人认为死者将要到另一个世界，这些陪葬的石器是供死者到那里“生活”的工具和武器。莫斯特洞穴尼人的葬式，反映出当时人们可能已经产生了死者会在另一个世界活动的想象。这种想象就是最早的冥世观。

三、旧石器时代晚期的宗教观念

旧石器时代晚期,人类生产力又有进一步发展,可以打制较为完备多样的石器和骨器。其中，山顶洞人①已会在石器和骨器上钻孔（最早的磨制形式），会人工取火。他们的生产已从采集和狩猎发展到渔猎，具有更强的独立于自然的能力。这时的社会组织已逐渐趋于稳定，相当于母系氏族的早期。由于母系氏族的开始，各个社团的人们都有血缘关系为其纽带，所以氏族的死者更会引起人们的关注，从而虚幻出一个“亡灵世界”的观念就更加强烈了。旧石器晚期的人类已基本具备了现代人的体质特征，所以思维能力已比尼人有更进一步的发展。因而原始的宗教观念趋于增强了。

山顶洞人的墓葬更明显地反映他们的冥世观。山顶洞人所生活的洞穴约 12 米长、8 米宽,面积有 90 多平方米。洞区划分为‘上室’和‘下室’。‘上室’是生者的住室，‘下室’则是死者的墓地。下室中埋葬着一个青年妇女、一个中年妇女和一个老年男子，有死者

① 山顶洞人指 1933—1934 年间在北京周口店龙骨山顶部东北的一个自然洞穴里发现的古人类。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生前的装饰品(钻孔的兽齿、石珠、骨珠等)作为陪葬品。在这些死者的身上和周围还撒着红色的赤铁矿粉末。

山顶洞人将死者一起葬在下室，说明他们认为死去的亲人仍将在另一个世界中共同生活。对死者的遗骸撒以赤铁矿粉末，是认为人的鲜血是灵魂寄居的所在,带有‘输血’的含意。人们相信,赤铁矿粉末能使死者的‘灵魂’归来,并到‘永恒’的世界中去‘生活”,这些做法实际上表现了人们相信有一个“彼岸世界”存在的思想。一些人类学家通过长期的观察和研究，发现近代澳洲和非洲一些尚处在原始阶段的部落氏族，也有这种葬俗。这些都说明，山顶洞人已经产生了冥世观念。这是目前所能见到的最早的宗教遗迹之

奥瑞纳时期的洞穴绘画和雕像则反映了原始人的法术观和女性崇拜观念。奥瑞纳时期是考古工作者对欧洲旧石器晚期文化第一阶段的命名，约与中国山顶洞人处于同一时期。因其最早发现于法国奥瑞纳,故有此称。

在奥瑞纳文化的欧洲诸多洞穴中，发现了不少岩画，从中可以找到早期人类巫术观念出现的种种线索。最具代表性的是在法国弗雷尔洞穴中发现的岩画。画中描绘了跳舞的人，头戴鹿角，饰以长须和马尾，身着兽皮，头摆动腿伸曲作舞蹈状。这种姿态为原始人行仪礼时所特有。特别是将动物拟人化，表现出对与人们生活有密切关系的动物的图腾崇拜① 。舞蹈者很可能是巫师或祭司。此外，尼奥洞穴的岩画也可以证明宗教观念的产生痕迹。岩画以写实性手法画了一头野牛，牛体上有明显的投矛器和叉状器刺痕，这表达了人们要野牛降服于自己的愿望。以为通过绘画就可以将想象、愿望变成现实，这种想法具有明显的法术观念色彩。

同属奥瑞纳文化的法国拉塞尔洞穴中，还发现了约 2 万年前创作的一个浮雕，表面刻着一个右手拿着牛角的妇女。许多学者认

① 图 腾(Totem)一词源于印第安人,意思是‘它的族类’或‘它的朋友”。

为，这是反映母系氏族时期的一个女祭司正在主持某种与狩猎有关的法术仪式。

1952 年在苏联发现过一些妇女木雕像。这种女像形体不大，但有的却十分逼真，且多为裸体。女性特征表现得十分突出：乳房丰盈，腹部肥硕，臀部宽厚。母系氏族社会时妇女处于中心地位，人们知其母而不知其父，氏族的繁衍总是以女性为主体。所以这时对生殖力的崇拜往往导向妇女，因此这种乳丰腹肥臀宽的女性雕像很可能是人们在母系氏族阶段对女性神崇拜的表现，意在祝愿氏族的昌盛。

四、史前宗教产生的基础

宗教观念是人类思维活动的产物。人类的思维只能随着人类改造自然的能力而发展。当人类能够利用自然并制造出最粗笨的石制工具的时候，就开始把人自身从自然界中分离出来。但由于当时改造自然的生产力水平极其低下，人们的物质生活来源在很大程度上还依赖着自然环境的赐予。在这种情况下，人们不可能形成独立的自我意识，宗教观念无法找到赖以产生的基础。

旧石器时代中期，人类有了更高的驾驭自然的能力，近代社会学家对尚存的原始民族（澳大利亚土著人、塔斯马尼亚人、巴布亚人、波利尼西亚人等）的调查结果，以实际材料说明了宗教起源的时代。美国著名社会学家摩尔根对印第安人原始部落作了大量调查后，在《古代社会》一书中指出：宗教思想是在野蛮时代中期产生的，而不是从来就有的。关于这一点马克思、恩格斯对他的令人信服的论述给予了很高的评价。根据目前所掌握的原始社会的各种资料来看，一般都认为宗教起源于旧石器时代中期。

宗教产生的根源一般都可归结为一定的社会根源和认识根源，其中，认识根源又源于社会根源。人类整个认识活动归根到底都和一定的经济关系和社会关系相连。就社会根源和认识根源来看,史前宗教并无例外之处。

史前宗教的产生首先要以一定的社会物质生产水平为条件，这就是生产力发展了，但又十分不足，以致人们还无法摆脱自然界的沉重压迫，从而被迫把自然力和自然物神化。然而，在此以前的人们受到自然界的压迫更沉重，却没有形成宗教观念。这是因为其时人类社会生产力过于低下。这种极其低下的生产力水平，使人类社会生产基本上依赖和顺从于自然，而不是改造和利用自然。人们尚未意识到自己与自然界所存在的差别，从而不能以自然界作为自己有意识的认识和改造对象，更不会有意以自然界或其他事物作为自己的崇拜对像。

只有当人类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生产范围愈益扩大,能在一定程度上控制、利用自然界，使之为己造福。同时，经过漫长的劳动实践，人的大脑发达起来，语言进一步丰富和复杂，同大自然的斗争既使他们获得不少有益的知识和经验，也促使人们去进一步思考人类自身和自然界的许多问题。这种思考产生了两个方面的结果：一方面，通过人的主体正确地反映出客观世界的本质，也即在当时人类所能达到的认识水平上，把客观世界的真实上升为经验,再用这些经验去指导人类的实践,反作用于客观世界。《韩非子·五蠹》中有这样的说法“上古之世,人民少而禽兽众,人民不胜禽兽虫蛇,有圣人作,构木为巢,以避群害,而民悦之,使之王天下,号之有巢氏。民食果、蓏、蜂、蛤,腥臊恶臭,而伤害腹胃,民多疾病,有圣人作，钻燧取火，以化腥臊，人民悦之，使王天下，号之燧人氏。”这里所说的圣人，实际上应指所有从事于生产实践的人们。“构木为巢”“钻燧取火”,就是人类为解决自己和自然界的矛盾，在当时条件下所采取的有效手段。但是另一方面，在生产力极其低下的情况下，原始人类实际上不能正确认识客观世界的规律，因此对那些与他们有密切关系的客观事物,形成了许多“虚假观念”。日、月、风、雨、电、火、兽……这些自然物和它们所表现出的自然力,对人类来说,有好的,有坏的,也有时好时坏的。对于只了解自己及其群体心理感情的原始人，那些好的有益的自然现象，似乎是

主宰这些自然现象的神秘力量的善良愉快感情的表现，而那些坏的自然现象则是主宰这些自然现象的神秘力量的凶狠、愤怒情绪的爆发。因此，原始人对那些有利的自然现象大加赞美、崇尚，希望它们更多地赐福于人，对于那些有害的自然现象则恐惧、慑服，祈求它们远离于自己。这种消极、依附的表现，均源于社会生产力低下这一根本性的经济前提。这样产生的“虚假观念”使人们心安理得地认为，尽管实际上人没有力量同大自然斗争，但他可以用祈求去感动神灵，这样自然界就会赐福给他。因此这种“虚假观念”便成为原始人类在实际生活中同自然界作斗争的一种精神补充。这是史前宗教产生的社会根源。

在分析史前宗教产生的认识根源时,应当首先看到,这是一种认识水平的限制。恩格斯曾经说过：“在远古时代，人们还完全不知道自己身体的构造，并且受梦中景象的影响，于是就产生了一种观念：他们的思维感觉不是他们身体的活动，而是一种独特的、附于这个身体之中而在人死亡时就离开身体的灵魂的活动。从这个时候起,人们不得不思考这种灵魂对外部世界的关系。”①对于正在将自己与自然界中分离开来的原始人类来说，梦是一种在他们中经常发生而又最难理解的现象。白天见过的各种事物，与自己一起劳动和生活的伙伴、群体中逝去的人，都可能在梦中再现。由于认识水平的限制，他们不知道梦是一种很正常的生理现象，却错误地认为，人体中有一种独特的东西，可以与躯体相分离而具有永存的性质。这种东西,后来的人们称之为“灵魂”。灵魂观念是所有宗教观念的核心和基本前提。显然，关于灵魂的观念正是由远古人类认识水平的限制所产生的。

另外，史前宗教的具体认识根源还可以归结为人类思维方式的问题。原始人在认识自然界的动植物，山川大海，各种变幻无

①《路德维希·费尔巴哈与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219页。

穷的天气等自然物和自然力时，总是对之加以拟人化的处理。在这种思维方式中，人们根据动物有类似于人的感情和需要，有活动的能力，植物和人一样有生、长、衰、枯的生存历程，山川河海和人一样时而温良平静、时而狂暴激愤，甚至四季的变换也似人一样呈现喜笑怒骂的不同脸孔，等等，进而认为这些对象也有似人的精神活动能力。原始人类以己度物，如费尔巴哈所说，将大自然看成是一个“有心情的东西”“人的东西”，①把人自己的特性赋予了自然界，这就不可避免地对自然力产生一种原始的神秘观念。当这种神秘观念同原始人那种朴素的、直观的和模糊的因果观联系起来的时候，动植物和其它自然物就会在特定的条件下被当作神圣的崇拜物。再如，原始人类不能正确认识生与死的区别，也是宗教产生的认识上的错误根源之一。同样一个人，生和死却是两种绝然不同的状态，不久前还是一个活生生的躯体，转眼间却变成了冰冷僵硬的尸骸。原始人类把两种状态相比较后，认为死是人体内少了某种东西的结果，这个东西虽然看不见，摸不着，却是使人体温暖、活动的力量。塔斯马尼亚人把这种东西叫“阴影”，印第安阿尔贡钦人则叫“影子”，后来人们把这些统称为“灵”或“魂”。这样就产生了宗教的原始观念。当人们把灵魂观念推广到一切自然物和有然力，并制造出多种崇拜之后，史前宗教就产生了。

第二节　新石器时代的史前宗教

一、新石器时代宗教观的发展

进入新石器时代②（距今七千至五千年前）后，原始人类的生产和生活又有了进一步的发展，这一时期生产力发展的标志有四个方面：第一是工具加工技术的进步。用磨制法制造石器，能够使

①《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458 页。

②考古学上的中石器时代，可划入新石器时代，在此不作详细划分。

器形比较准确，器物的种类增多，工具的刃部比较锋利，因而效能大为提高。与此同时，钻孔技术开始广泛运用。石器经过钻孔，装上木柄，使用起来更加方便。第二是广泛制造陶器。有了陶器用具，人类能够改善制备食物的方法，增加食品的种类，也加强了定居生活的稳定性。第三是农业的发明。第四是畜牧业的产生。这一时期社会生活发展的标志是氏族公社的逐步繁荣。这种生产和生活的发展，必然反映到宗教领域中来。

从人类的宗教观念来说，新石器时代比旧石器时代中期又有发展。这种发展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一是灵魂观的加强，即万物有灵论的出现。灵魂观念早在旧石器时代中期就产生了，后来，原始人类把这种观念又赋于各种事物——从人的自身逐渐扩展到自然界，再从对个别自然物和自然力的崇拜扩大到对许多自然物和自然力的崇拜。这样，经过漫长的岁月，大约到新石器时代终于演化成"万物有灵论"。①

二是女性神崇拜观的盛行。这与当时母系氏族公社正处于趋向繁荣的时期不无关系。新石器时代的一些葬地，特别是在岩棚，②石雕女裸像时有发现，诸如小亚细亚沿海地带，爱琴群岛，巴尔干半岛，比利牛斯半岛，法兰西，北欧以至北非、中南美等地。在我国辽宁东山嘴也发现过泥质女性陶塑像。而通观此一时期的考古发现，男性雕像仅偶有所见。已发现的女像通常仅为技法相近的人像，均为眉弓呈半圆，目圆、鼻尖，躯体肥硕，乳房高隆，口及面目其他器官几乎全无。

三是法术观的发展。北欧、西班牙、西伯利亚等地区，均发现过为数众多的岩画，新石器时代如此众多的岩画应与宗教——法术信仰有关。仅在挪威，此类遗存就有三十多处，画面均为野兽（多为巨兽）和飞禽，这显然是原始人类对自然物施以法术的反映。最

① "万物有灵论"为十九世纪英国民族学者泰罗（E·B·Tylor）所提出，是一种宗教起源的理论。

② 岩棚是原始人类在有突出岩面遮掩的山岩间所选择的部族葬地。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典型和具有重要意义的是卡累利阿的岩画，（发现于奥涅加湖和白海地区），经探考的古岩画，已在千幅以上。画面所绘大多为飞禽走兽。此外，还有一种图形——圆和半圆，外圈绘有辐射的光束。比较可信的分析认为，这是渔猪法术的反映。在我国半坡氏族遗址和内蒙小山遗址的陶器上，也不乏动物画像。除了图腾崇拜的因素外，集中发映了原始法术观，似也不应忽视。

二、新石器时代的诸种史前宗教形式

新石器时代，史前宗教崇拜的形式趋于多样。其主要的形式可分为两大类，其一是对自然力和自然物的直接崇拜，即以一些可以感知的自然物和自然力当作崇拜对象。其二是对精灵和鬼魂的崇拜，即把一些无法感知的事物（纯由想像创造出的精灵、鬼魂等观念),作为崇拜的对象，但必需注意，这些精灵、鬼魂并未与一些自然事物断然分开，而仍然把自然力当作精灵等的表现。因此，总的来说，史前宗教的崇拜对象，没有超出自然的范围。具体可表现为下面几种形式：

第一种是自然崇拜。这是原始人类最早的宗教形式之一。原始人类把直接关系到自己生存的自然物和自然力进行神化，是这种宗教形式产生的主要原因。当然原始人并不是对大自然的一切均进行崇拜。正如《国语·鲁语》中所说："社稷山川之神，皆有功烈于民者也 及前哲令德之人,所以为明质，及天之三辰，民所以瞻仰也，及地之五行,所以生殖也，及九州名山川泽，所以出财用也。非是,不在祀典。"同时,由于各原始人类群体赖以生存的地理环境相差很大,因此自然崇拜的对象也不尽相同。日、月、雷、风往往成为共同的崇拜对像，但山地部落的主要崇拜对象是山神，沿海河湖泊的部落则为水神。

对土地的崇拜：自然界诸多事物中，土地和人的关系是最紧密的。因此，崇拜土地是极自然的事。原始人类为了祈求丰收，保障食物来源，就通过各种崇拜仪式，向地神表示感激和敬畏，祈求

地神的保佑。很多原始人认为，翻耕土地会触犯地神。于是，他们在耕地前先以牺牲献祭，甚至用人或动物的血作为祭品，来祈求地神的宽恕。菲律宾的土著民族，在播种之前必杀人献祭。《周礼·大宗伯》记载的“以血祭社稷”（社，地神；稷，谷神）就是祭地神古风的遗习。这里的血祭包括了人血祭和动物血祭。除了祈求地神宽恕的献祭外，另一种是报答地神的献祭。这是在收获以后进行的一种崇拜仪式，或用上地上收获的果实献祭，或用舞蹈、歌唱的方式表示谢意。孟加拉的康德人则把人杀死后，将焚烧血肉的灰埋于土地，表示对地神的报答和补偿，并求来年丰收。

对天体的崇拜：天的宏大无际给人以极大的神秘感。天体运动的诸种现象，日、月、星、云、雾、雷、雨、电、雪、风等，极大地影响着人类的生活，使人们对之产生极大的敬畏感，原始人类遂将诸天体天象神化，并加以崇拜。人们所处的地理环境和历史条件不同，对天体崇拜的对象也不尽相同。但对太阳的崇拜在新石器时期则是比较普遍的。时至今日，日本还供奉太阳化身的开国之神“天照大神”，并以太阳标志作为国旗和军旗。英国有植立柱以祀太阳的风俗，古秘鲁人相信酋长为太阳之子，古希腊建有日神“希利奥斯”之庙。这些遗风都可追寻到原始时期人类对太阳的神化和崇拜上。《殷契粹编·考释》① 中也描述了殷人祭日的情况。

对山和岩石的崇拜：这在原始社会中相当普遍。由于山峦的高耸雄伟难于接近，所以人们往往把奇峰峻岭当作通天之路和神灵住所。古希腊人把奥林匹亚山看作是诸神和天使生活的圣地。中国云南班洪部落把卡瓦山的最高峰“鹿埃姆”看作是最大的神。山峰的神化造成了山神崇拜的宗教观念，并进而认为山中的动植物和其他所出都由山神管理。鄂温克族② 人就认为，一切野兽都

①郭沫若甲骨文研究专著之一。

② 我国内蒙古和东北地区的少数民族，以狩猎为主要生产方式。

是山神饲养的,人之所以能猎获野兽,全是山神的赐给。所以,他们对山神特别崇敬。

人类对岩石的崇拜也可谓悠久而普遍。首先，岩石的异常形状，使原始人感到神秘而对之崇敬。这种崇拜之风一直流传至今。秘鲁原始部落就认为石头是触犯神灵的人变的，故石头有灵魂，须供奉它。非洲尼日尼亚人有供奉神石治病的现象。世界上数亿伊斯兰教徒至今还把麦加城的 殒石当作神物敬拜。《红楼梦》甚至把贾宝玉说成是顽石转生而来的。其次，岩石的某些性质及其在原始社会生产和生活中的巨大作用，也是原始人对之产生崇拜的原因。在原始社会中，岩石是制造工具和武器的主要材料，寻找到一块合适的石料相当困难，因而石料一经加工制作，成为工具和武器后就可能在使用中被当作神物或神赐之物而加以崇拜。我国羌族流传着这样的传说“:古代羌人和戈鸡人战争,不能取胜,当时有神在梦中指示羌人：需用白石作武器方能战胜戈鸡人。羌人如言而行,果然取胜,但不知此神的形象,只能以白石代替供奉。’这实际上就是羌人原始祖先的石器崇拜的留传。

对河水的神化和崇拜：起因于水为人类之生存不可缺少。大自然的水变化莫测，使原始人感到有一种神灵的力量在支配着水的运动，从而产生对河神或水神的崇拜。远古时代的人们，对所有大河,如泰晤士河、尼罗河、印度河等,几乎都有过神化和崇拜的事实。古代秘鲁人则把海当作提供食物的恩神而加以崇拜。中国古代关于对河、水崇拜的记载也很多，从统治者“天子祭名山大川”;“诸侯祭其疆内名山大川”① 到民间为“河伯娶妇”和“冬祭井’② 等祭祀仪式,都可以看到原始人崇拜河、水的一些风貌。

对火的崇拜：火是自然界常见的现象，原始森林的大火使原始人感到恐惧,但火能照明取暖,防御野兽,又能使人熟食,从而也

①《史记·封禅书》。
②汉班固《白虎通义》。

使原始人感到崇敬。久而久之，人类开始对火形成神化观念。特别是新石器时代，人类已懂得人工取火后，更是如此。对火的神化和崇拜在世界各地普遍存在。古希腊人把“火神”叫“赫斯特”，每家必守一长明之火，用以供祀火炉女神“赫斯特”。古印度人把火神叫做“阿着尼”。马来亚人有不能跨过火炉的民间习俗。我国鄂温克族人认为火神每年腊月二十三日就要回到天上去。届时人们一边举行复杂的宗教仪式，一边纷纷把供物投向火中，并不断呼念“呼日耶”，呼日耶”，向火叩头膜拜。当然这种火神崇拜已与原始人对火的崇拜形式有很大的不同，但原始人对火神的崇拜由此也可寻到一定的踪迹。

除上述崇拜外，在史前宗教的自然崇拜中，还有对风、雷、雨、电的崇拜。半坡遗址中的陶器上，就有很多雷纹图形。汉族就有“雷公”、“雷母”的传说，这都说明原始人曾对这些自然物进行过膜拜。

第二种是动植物的崇拜。此种崇拜形式，是由当时人们物质生活条件所决定的。人类形成之初，狩猎动物与采集果实是其基本的谋生手段。后来，畜养动物仍是许多原始群体赖以谋生的手段。驯化了的家畜和家禽“兴旺”或发病死亡，往往给人们造成极大的影响。而一些凶禽猛兽对人们的生产和生活往往造成威胁。这些都促使原始人形成动物崇拜。正如同费尔巴哈所说，“动物是不可能缺少的必要的东西；人之所以为人，要依靠动物；而人的生命和存在所依靠的东西，对于人来说就是神。”① 动物一旦成了人的神，这种动物崇拜便是“对于人的兽性化的信仰”，是“宗教最彻底的形态。”② 印度教徒视牛为神物，这是原始人崇拜牛的遗俗。古埃及人崇拜猫，猫在那里是绝不能伤害的，而古波斯人则崇拜狗。

我国古代记录动物崇拜的文献资料极为丰富，在《山海经》中有着集中的反映。它把所有的神灵，不论是历史传说人物或各地区

① 《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下卷 438 页。

② 《马克思致鲁格的信·1842年3月20日》，《马克思恩格斯论宗教》40页。

的神灵，都描绘成与动物有关。《南山经》中的神灵全与鸟、龙有关。《西山经》中的神灵都与马、牛、羊、虎、豹有关。《北山经》中所提到的神灵都与蛇、马、猪有关。其它各经描绘之神也都与动物有关。历史中的人物都描写成‘兽面人身’或‘兽身人面”。最具有意义的是 1982—1983 年内蒙小山文物遗址出土的陶器绘画，画中猪首蛇身图像可以说是我国目前已知的最早的蛇身灵物形象之一，为对龙一类动物的崇拜与《山海经》中《北山经》所记叙的传说提供了事实的印证。

除了动物崇拜之外，新石器时期的原始人类还崇拜过植物。不过植物崇拜的产生较动物崇拜为晚，其崇拜范围也没有动物崇拜那样广泛，所以在史前宗教中就不显得很突出。这可能与植物对人类生存的直接威胁不似动物那样凶猛有关。但认为植物有灵的观念在原始群体中仍是普遍存在的。我国景颇族和佤族人，在运谷打谷时都要举行“叫谷魂”仪式，将打谷时被惊走的谷魂叫回来。“古希腊人相信一棵树被砍倒时，树的灵魂—— 树魂是要悲痛的，是要哀求司命之神向暴徒报复的，所以不拿一头小猪献给树神作禳解，就不敢在自己的土地上砍倒一棵树木。”这些宗教习俗的根源也可以追溯到原始时期。

第三种是灵魂观念、冥间观念和祖先崇拜。如前所述，原始人很早就认为人有一种与躯体并存独立的“灵魂”。这种灵魂观与冥世观有着密切联系。正因如此，人们发展出各种处理死者遗体的观念和习俗。有的认为尸体毁坏了，灵魂就会失去住处，因此在葬法上尽量设法使尸体不受野兽伤害；或用各种方法使尸体能够长期保存。例如，古代越族人实行架壑葬，将死尸架置于人兽难以接近的悬崖半腰石洞中。古埃及采取防腐法，把尸体制成木乃伊，长期保存，使灵魂有一个永远的栖息之所。另外一种观念恰恰相反，认为尸体消灭得越快越好，使灵魂及早永远地脱离肉体，到同族的亡灵那里去团聚。由此形成了火葬、水葬、鸟兽葬等形式的葬法。古印度的《梨俱吠陀》中有关于埋葬和火葬的赞歌，在《阿闼婆吠

陀》中则有灭尸的祝词。中国基诺族人死后装殓时，死者口中放一块银子，生前的工具和用具也一并入棺随葬。吊丧的亲友还送给死者以各种礼物，以备死者的灵魂在冥世中使用。长沙马王堆出土的彩色帛画更设计了一个死者的灵魂在天堂里生活的场面，不仅有龙凤随伴，还有神人的照顾。这是希望灵魂在冥世也能得到幸福生活的佐证。

原始人的灵魂观念还导致了祖先崇拜的产生。通常，原始人类把祖先灵魂当作保护子孙的善灵来崇拜。台湾高山族的泰耶尔族、派湾族、蒲嫩族等，都认为亲族中死者的灵魂会在冥世中照顾亲人，因此大都将死者埋于屋内床下。有些原始部族还举行“人肉圣餐礼”，以虔诚之心来分享死者之肉，或将死者脂肪涂在活人身上，以建立活人和祖先灵魂的联系，使活人受到祖灵的保佑。有的原始群体为了使自己的部族得到强有力的祖灵保护，甚至把族长或祭司在年老之前按例杀死，使其灵魂免受肉体衰老或疾病那样的损害，以达到取得一个充满精力的强壮的冥助者的目的。

祖先崇拜中对于部族的英雄人物的灵魂往往怀有一种更为至高的崇拜观念，我国古代关于三皇五帝的神话传说是这种祖先崇拜的典型反映。

第四种是图腾崇拜。这是自然崇拜、动植物崇拜、灵魂崇拜和祖先崇拜相结合的一种史前宗教形式。图腾崇拜产生在氏族社会制度普遍建立之后。“图腾”是印第安语，意思是“他的亲族”、“他的朋友”。图腾氏族把一种动物或植物及自然界的其他物种，看成与自己的氏族群体有一种特殊的关系，是本氏族的保护者和象征。因此，全氏族都要崇拜它。《诗经·商颂·玄鸟》说：“天命玄鸟，降而生商。”这固然是一个充满神秘色彩的传说，但它反映了商族以玄鸟为其图腾的史实。

图腾崇拜是一种普世现象。图腾崇拜的自然对象较广泛，但多数为动植物，尤以动物占多数。澳大利亚的 704 种图腾中，非动物图腾只占 56 种。我国古代传说，黄帝与蚩尤、炎帝作战时，曾以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